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1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六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洪山区行政区域内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交通秩序、交通组织、交通设施、交通安全宣传、交通事故处理、车辆驾驶员基础管理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本级决算组成，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其中内设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南湖中队、事故中队、车管中队、秩序中队、秘书科。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本级）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本单位无二级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编制 188 人，在职实有人数 168 人，其中：行政 168 人，事业 0 人。离退休人员 3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6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4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758.2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7.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3.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6.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5.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45.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4,645.77	总 计	62	14,645.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4,645.77	14,645.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58.25	12,758.25					
20402	公安		12,758.25	12,758.25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21.59	10,121.5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94	261.94					
2040220	执法办案		824.72	824.7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50.00	1,5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	74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0	7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24	156.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3	52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3	61.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23	373.2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49	9.4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49	9.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74	363.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87	324.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7	38.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6.10	76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6.10	76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2	545.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34	114.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44	10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14,645.77	11,163.48	3,482.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58.25	9,315.13	3,443.12			
20402	公安		12,758.25	9,315.13	3,443.12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21.59	9,315.13	806.4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94		261.94			
2040220	执法办案		824.72		824.7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50.00		1,5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	74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0	7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24	156.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3	52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3	61.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23	334.36	38.8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49	9.4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49	9.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74	324.87	38.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87	324.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7		38.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6.10	76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6.10	76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2	545.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34	114.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44	10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4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30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758.25	12,758.2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7.89	747.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3.23	373.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6.10	766.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5.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45.77	14,645.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645.77	总 计	64	14,645.77	14,64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14,645.77	11,163.48	3,482.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58.25	9,315.13	3,443.12
20402	公安		12,758.25	9,315.13	3,443.12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21.59	9,315.13	806.4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94		261.94
2040220	执法办案		824.72		824.7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50.00		1,5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0	74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0	7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24	156.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93	52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73	61.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23	334.36	38.8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49	9.4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49	9.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74	324.87	38.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4.87	324.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7		38.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6.10	76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6.10	76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2	545.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34	114.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44	10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78.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6.91	310	资本性支出	35.63
30101	基本工资	826.23	30201	办公费	31.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63
30102	津贴补贴	1,498.1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65.3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10.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9.93	30206	电费	167.1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73	30207	邮电费	50.6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4.8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9.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29.10	30211	差旅费	2.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02	30214	租赁费	260.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1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4.01			
30302	退休费	82.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3.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80			
30305	生活补助	15.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304.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51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1.80			
30309	奖励金	9.68	30229	福利费	43.6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5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13			
人员经费合计		6,270.94	公用经费合计					4,89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代码：023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3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5.73		185.73		185.73		183.59		183.59		18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645.7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 835.23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65.7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35.23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5.7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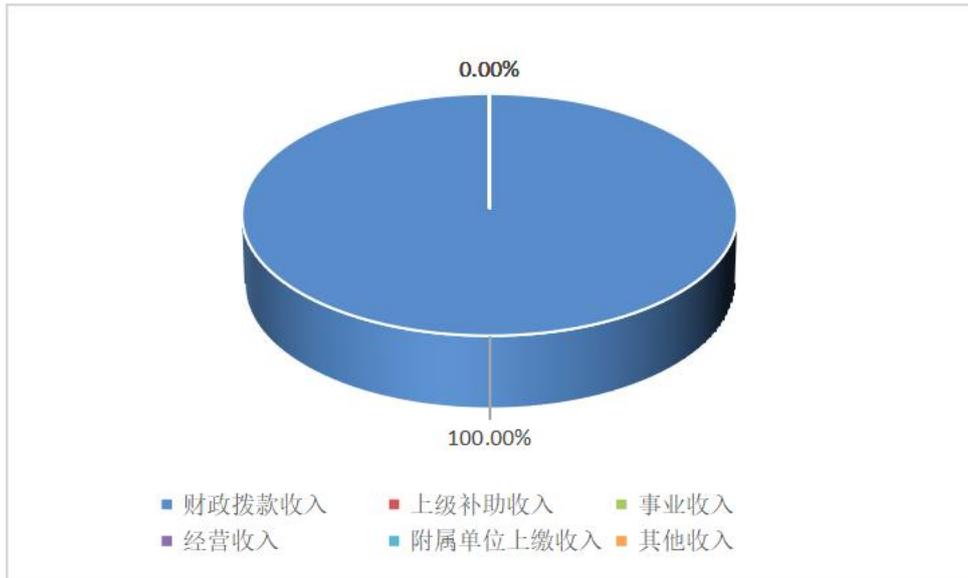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645.7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35.23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其中：基本支出 11163.4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22%；项目支出 3482.2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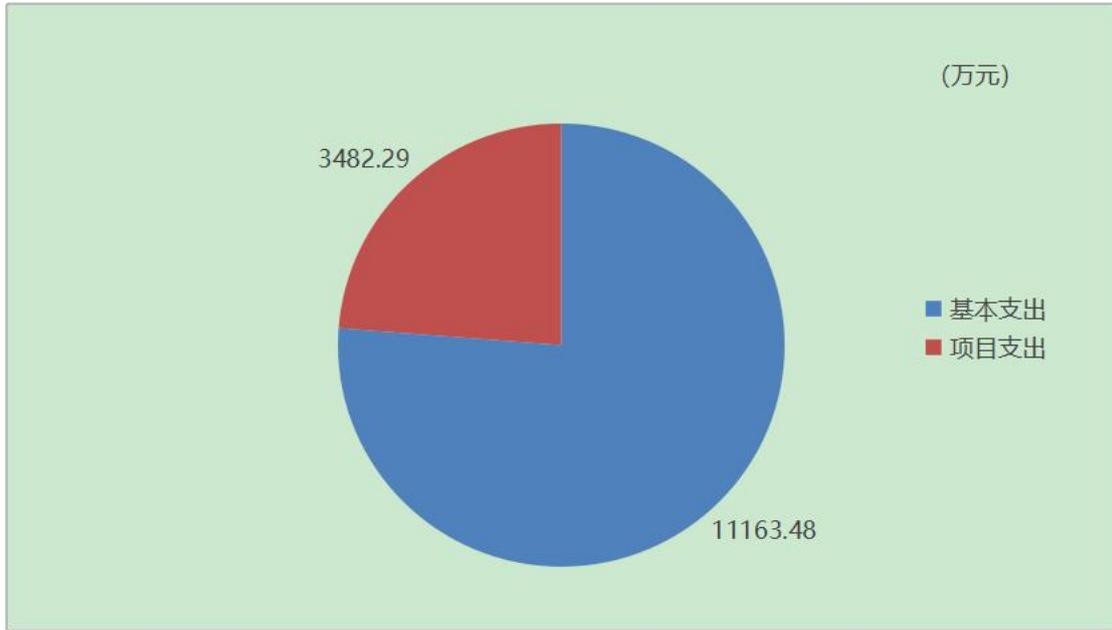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645.7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 835.23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45.77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835.2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645.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35.23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其中 806.46 万元为 2022 年预拨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645.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3 万元，占 0.002%。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专项奖励。

2. 公共安全支出（类）12758.25 万元，占 87.11%。主

要是用于机构运行、劳务保障、人员工资、道路交通管理及履职尽责等工作相关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47.89万元，占5.11%。主要是用于在职民警社保的缴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373.23万元，占2.55%，主要是用于在职民警医保的缴纳。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66.1万元，占5.23%，主要是用于在职民警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936.53万元，支出决算为1464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为追加的招商引资专项奖励。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0372.14万元，支出决算为1275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支出决算数大大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预拨经费806.46万元纳入2023年核算；二是洪山区智能鹰眼项目为债券类经费项目，该项目2023年支出1550万元为调整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42.79万元，

支出决算为747.89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职业年金55.9万元；二是追加养老保险189.4万元；三是追加退休人员奖金70.3万元。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25.89万元，支出决算为373.23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公务员医疗报销补助为核算后拨款至各单位，为调整预算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95.71万元，支出决算为766.1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163.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70.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4892.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0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响应节能减排号召，加强执勤执法用车管理，加强日常维护减少损坏维修率。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8%；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8%，比年初预算减少 24.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节能减排号召，加强执勤执法用车管理，加强日常维护减少损坏维修率。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92.5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06.09 万元，降低 5.89%。主要原因是：响应节能减排号召，严格空调使用，节约用水，加大无纸化办公力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4.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7.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67.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44.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905.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4.7%。

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完成情况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41 万元，执行数为 81.76 万元，完成预算 96.86%。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以党建促队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

“支部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基层党建工作；二是深入学习各类精神和党纪、法律、警规，不断强化队伍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坚决肃清流毒，坚持正风肃纪；三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营造风清气正的警营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二是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

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4.14 万元，执行数为 1285.16 万元，完成预算 99.3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积极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二是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危

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 6 处”，本年度实际执行为5处，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系年初目标值中“石牌岭路”管辖权已划转至武昌区交通大队，故无法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提高绩效管理水乎。

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6.53万元，执行数为526.21万元，完成预算99.94%。主要产出和效益：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geq 80\%$ ”，本年度实际执行为13.45%，未完成年初目标值。主要原因是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且实际执行时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故低于预期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二是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

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1. “跳出交管干交管”，检视决策思维和推进战略。2. “取百家长补已短”，改善道路交通安全硬环境。3. “聚焦重点保安全”，注重管理实效提升软实力。4. “针对特点提质效”，突出结果导向全力争优绩。5. “法制监管筑围栏”，坚持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6. “弘扬正气树导向”，推动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1、坚持“情指行”一体化机制	对武汉站、进出城通道、重点商圈、景点等纳入核心交管数据每日跟踪；对指挥调度、事故处理、打击整治、基础社情、警保卫、车驾管理、队伍管理等数据每月监测，实现研判情报精准可靠、服务决策有理有据、执行落实督办高效。
2、将交管工作融入到社会面巡逻防控、派出所警务机制改革等内容中	推进警种共建共治，交警参与社会面巡逻防控、“1、3、5”快反、“关门上锁”应急围堵工作，巡警参与排堵保畅，特警参与交通夜查整治，实现“一加一大于二”效果。
3、隐患排查	以群众角度和视野，紧盯便民、便捷、便

组,全面排查辖区交通安全隐患点位	利效果,对重点路口、易发事故点位、环线急弯、长下坡等全面清理,完善标志标牌标线。
4、改善慢行交通	积极协调区建设局,联合城管部门,对烽胜路、欢乐大道、珞狮路完成13.6公里道路的慢行交通改造;第二批文昌路、文馨街、文治街、文化大道、丁字桥南路改造计划已完成设计。
5、推进“鹰眼”项目	建设智能“鹰眼”项目,共有违停抓拍系统825套,交通卡口和测速系统94个点位、140个方向,事件检测系统1套。
6、消隐患	联合街道、城管、园林、建设等部门,持续开展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推进隐患整改,滚动排查并完成整改15处,发布工作提示函和建议函10份。
7、强巡控	充分利用“治安+交管”监控和高德实施主动勤务,制作10大类28小类监控场景,对环线、高架、进出城通道、重点院校、武汉站、商圈以及欢乐谷、天兴洲等实施高频次主动视频巡查,对事故、坏车等最快速度发现并远程电话指导撤除现场、迅速调警处置。
8、扫清欠账存量	全面清理2019年以来未办结案件,通过案件办理系统对案件办理进行监管,检查、整改案件受立案是否及时,是否存在超期未办结等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执法办案(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购房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整体绩效评价自评 结果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2.94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 11,936.53 万元，调整预算数 14,695.16 万元，全年资金执行 14,645.77 万元，执行率为 99.66%。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 11,200.91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1,163.4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67%；部门项目预算总额为 3,494.25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为 3,482.29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66%。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以来，洪山大队在市局、市交管支队和分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始终紧盯“安全、文明、畅通、有序”总目标，强力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削峰”、“砺剑”、夏季治安打击整治、“雷火 2023”等专项行动、南三环和雄楚大道及武汉站拥堵治理、乱象整治、电动

车源头管理、高校“平安校园”、道路交通领域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各类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各类级别警卫、重要交通保卫、保障等任务。

2023年度在市局“削峰”（2个单项）、“砺剑”（4个单项）等专项行动中，综合成绩分别位列中心城区组（8个大队）第一、第三。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 6 处”，本年度实际执行为5处；“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geq 80\%$ ”，本年度实际执行为13.45%，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危险路段安全整治”项目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系年初目标值中“石牌岭路”管辖权已划转至武昌区交警大队，故无法执行；“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项目未完成年初目标值，主要原因系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且实际执行时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故低于预期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二是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

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总分： 92.94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11,163.48	项目支出总额		3,482.29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 执行率）	
		14,695.16	14,645.77	99.66%	19.93	
年度目标1（80分）：不断推进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全力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指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7分）	组织党建专项活动次数	≥10次	108次	7
		数量指标（7分）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	≥6处	5处	5.83
		数量指标（7分）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2次	5次	7
		质量指标（7分）	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	≥60%	100%	7
		质量指标（7分）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	≥80%	13.45%	1.18
		质量指标（7分）	涉案车辆证据保全率	≥95%	100%	7
		质量指标（8分）	交通事故司法鉴定覆盖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15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分)	市民对交通管理执法工作满意度	≥90%	90%	15
满意度指标 (1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15分）	群众道路设施满意度	≥80%	98%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目标值为≥6处，实际完成值为5处，原因系交管局下达的方案里石牌岭路管辖权已划转至武昌区交警大队；“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80%，实际完成值13.45%，主要原因系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且实际执行时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故低于预期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设定的目标值完成良好，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改进措施如下： 1、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2、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附件 2

2023 年度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2023 年“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7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84.41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81.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86%。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部门努力做到以党建促队建,大队党总支和 8 个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基层党建工作,深入学习各类精神和党纪、法律、警规,不断强化队伍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坚决肃清流毒,坚持正风肃纪,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营造风清气正的警营环境。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自评得分： 99.37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警务保障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4.41	81.76	96.86%	19.3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二十大)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以党建促队建，大队党总支和8个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基层党建工作，深入学习各类精神和党纪、法律、警规，不断强化队伍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坚决肃清流毒，坚持正风肃纪，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营造风清气正的警营环境。		本年度部门努力做到以党建促队建，大队党总支和8个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基层党建工作，深入学习各类精神和党纪、法律、警规，不断强化队伍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坚决肃清流毒，坚持正风肃纪，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营造风清气正的警营环境。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7分)	党建专项活动次数	≥10次	108次	7
		数量指标 (7分)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10次	40次	7
		数量指标 (7分)	公务用车运行保障率	≥90%	95%	7
		质量指标 (6分)	项目设备、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6分)	营房维修维护保障率	≥90%	100%	6
		质量指标 (7分)	法律服务保障度	100%	100%	7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分)	民辅警对工作设施设备的满意度	≥90%	100%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附件 3

2023 年度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2023 年“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7.69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通大队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1,294.14万元,全年实际执行1,285.1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31%。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交通大队积极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设定指标值为“≥6处”,本年度实际执行为5处,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危险路段安全整治”项目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系年初目标值中“石牌岭路”管辖权已划转至武昌区交通大队,故无法执行。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

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自评得分： 97.69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事故中队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94.14	1,285.16	99.31%	19.86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积极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		1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7分)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	≥6处	5处	5.83
		数量指标(7分)	提供涉案车辆执法用地	≥69亩	76.9亩	7
		数量指标(6分)	托转运车辆	≥八千台班	10348台班	6
		质量指标(6分)	办案耗材采购完成率	80%	100%	6
		质量指标(7分)	交通事故司法鉴定覆盖率	100%	100%	7
		质量指标(7分)	涉案车辆证据保全率	95%	100%	7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20分)	市民对交通执法公平性满意度	≥90%	90%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目标值为≥6处，实际完成值为5处，原因系交管局下达的方案里石牌岭路管辖权已划转至武昌区交通大队。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设定的目标值完成良好，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今后更精准的根据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及时改进。					

附件 4

2023 年度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2023 年“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2.34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526.53万元，全年实际执行526.2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4%。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geq 80\%$ ”，本年度实际执行为13.45%，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项目未完成年初目标值，主要原因系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且实际执行时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故低于预期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二是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

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自评得分：92.34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秩序中队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6.53	526.21	99.94%	19.9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强化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1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8分)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2次	5次	8
		数量指标(8分)	道路交通设施维护保障率	≥60%	100%	8
		质量指标(8分)	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	≥60%	100%	8
		质量指标(8分)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	≥80%	13.45%	1.35
		时效指标(8分)	单位内部网络系统设备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8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分)	群众对交通安全改善满意度	≥80%	100%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80%，实际完成值13.45%，主要原因系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且实际执行时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故低于预期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设定的目标值完成良好，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改进措施如下： 1、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2、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